

附件三、切結書

切結事項

一、切結事項

茲切結本公司參與「雲市集工業館 AI 工具庫點數補助計畫」下列所載事項：

- (一)申請業者若曾獲得本補助(雲市集工業館-AI 工具庫點數補助計畫)，
及同年度曾獲「經濟部推動產業及中小企業升級轉型辦法」低碳化、
智慧化升級轉型補助、「中小製造業接班傳承數位轉型主題式研發計畫
補助」、「消費數據驅動精準研發製造 C2M 補助計畫」、「雲市集工業館數
位點數補助計畫」、「智慧機械-產業聚落供應鏈數位串流暨 AI 應用計
畫主題式研發計畫」補助或尚未結案者，不得申請本計畫。
- (二)本公司申請本補助計畫於申請表中揭露近六年度獲政府相關研發計畫
補助之事實(請填寫於格式附件-聲明書)
- (三)本公司最近 5 年內無執行政府計畫之重大違約紀錄，或因執行政府計
畫受停權處分且停權期間尚未屆滿之情事。
- (四)本公司最近 3 年內無違反環境保護、勞工、食品安全衛生或身心障礙
者權益保障之相關法律規定且經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情節重大之
情事。
- (五)本公司非陸資企業或外國營利事業在臺設立之分公司。

此致 中國生產力中心

- ☐ 本公司已明確了解上述所有切結內容，並且同意遵守所有規定，若違背上列事項，
產業發展署得撤銷補助、解除契約，追回已撥付之補助款，並列入重大違約紀錄，
且自解約日起五年內不得申請其他政府補助計畫。(同意請勾選並用印大小章)

公司印鑑

負責人印鑑

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